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昆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助學金申請辦法

97年03月05日學生事務委員會討論通過
97年12月17日學生事務委員會修正通過
98年10月29日學生事務委員會修正通過
100年10月04日學生事務委員會修正通過
101年10月25日學生事務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昆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鼓勵本系之低收入戶子女或經濟困難學生向學，特訂定本辦法。

二、本獎學金所需經費由昆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捐助支應。

三、申請人資格：

(1)本系低收入戶子女(含研究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 70 分以上，未受領校內獎學金者。

(2)本系學生之家庭狀況屬於經濟困難且經系上教師推薦者，提出 1000 字以內之自傳，以說明家庭經濟狀況。

(3)申請學生必須修滿本系前一學期之所有專業必修課程，並不得有停修或不及格之情事。

四、獎學金名額及金額：

(1)本系低收入戶子女(含研究生)，每名學生獎學金新台幣 15000 元整、及獎狀乙張。

(2)本系學生之家庭狀況屬於經濟困難且經系上教師推薦者，至多遴選 4 名，每名學生獎學金新台幣 5000 元整。

五、申請及審定程序：

(1)公告：每學期擇一時間於本系公告、通知學生領表及提出申請。

(2)申請：各項條件合於申請資格者，可於規定時間內填妥申請表及自傳，連同學生證影印本、成績單(含班級名次排名)、存摺封面影本及有效證明文件(如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等，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申請截止日期，由本系公告之。

(3)審定：申請截止日後，按申請人提交之各項資料召開審查會議審定得獎人，並個別通知得獎人。

(4)本獎學金擬以獎助本系低收入戶子女為優先。

六、附則：

本辦法經系主任召開本學生事務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請符合資格同學於 106 年 10 月 27 日前備齊資料繳至系辦公室。